

证券代码：834594 证券简称：大隆汇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大隆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8 日上午 9 时至 11 时 3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594	大隆汇	2020 年 3 月 31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（包括董事会秘书）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常州市怀德北路 73 号，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发布的《江苏大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重新制定了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发布的《江苏大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重新制定了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发布的《江苏大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2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重新制定了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

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江苏大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重新制定了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江苏大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重新制定了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江苏大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重新制定了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江苏大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重新制定了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江苏大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江苏大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承诺管理制度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江苏大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重新制定了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江苏大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法人股东凭持股凭证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者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- 2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- 3、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、委托授权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- 4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在、登记，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 年 4 月 7 日上午 9 时至 11 时 30 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方美英联系电话：0519-86898888 传真：
0519-8888099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署并加盖公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（二）经与会监事签署并加盖公章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江苏大隆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24 日